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8 日以电话、邮件、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星期一)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蔡报贵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在全面审核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后,一致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 赞成票 8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供投资者查阅。

二、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1 日